



# 萧 红 传

铁 峰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1993年8月

# 一 家 世

一九一一年，在一个小县城里边，我生在一个小地主的家里，那县城差不多就是中国的最东最北部——黑龙江省——所以一年之中，倒有四个月飘着白雪。

——萧红自述

萧红出生在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新旧交错的时代。清宣统三年五月初五，即公元 1911 年 6 月 1 日<sup>\*</sup>。她出生不久，由孙中山领导的资产阶级辛亥革命就爆发了，推翻了统治神州大地近三百年的满清王朝的封建统治，结束了中国数千年之久的帝制，建立了所谓的资产阶级政体的中华民国。由于中国资产阶级软弱无能，政权旁落到封建军伐的手里，致使中华民国徒有“民国”之名，而无其实。帝国主义侵略有增无减，封建军伐争权夺利，逐鹿中原，大打内战，外忧内患严重，社会动乱不安，人民生活痛苦不堪。

萧红家乡呼兰位于塞北边疆，是个半开化的古老县城。南滨松花江，与哈尔滨隔江相望，北接巴彦，西抵兰西，东临肇东。呼海铁路贯穿南北，呼兰河傍城而过，呼兰即由此河而得名。土地肥沃，物产富饶，交通方便。气候变化剧烈，冬季严寒，夏季炎热，春秋两季凉爽。一年四季冬季时间最长，从 10 月到翌年 3 月，最低气温多在 0 度以下。严冬一到，冰天雪地，滴水成冰，到处银光素裹，白雪

\* 注：本传根据萧红故居主任孙延林先生的建议，采用《呼兰县志》的说法。

皑皑，恰如有人所描绘的：“北风卷地百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

呼兰为县城，分东西南北大街，城中央为十字式，俗称十字花街，是商业集中繁华热闹的所在。萧红家住在南河沿的龙王庙前侧。

呼兰原为满、蒙、达斡尔等少数民族聚居、生息、繁衍的地方。十八世纪以后，汉人才渐渐地多起来。萧红家也是后搬迁到这里来的。

萧红的远祖张岱，是乾隆年间山东连年闹灾荒，不顾清廷的禁令和重重封锁，一路乞讨，忍饥受冻，跋山涉水，历尽千辛万苦，从山东莘县十甲杨皮营村逃到东北来的山东难民。先在辽宁的朝阳、凤凰城两地给旗户地主当雇工。后来在吉林省榆树县青山堡半截河子报领了明末遗民放弃的一块荒地，垦田耕耘，始摆脱了逃荒难民的生活。

为了发家致富，嘉庆年间，张岱的长子张明福、次子张明贵兄弟到阿城县跑马占荒，建家立业。同治六年（1862）张岱和三子张明义到宾县去开荒耕地。经过十几年的艰苦奋斗，他们都发家致富了。据《东昌张氏宗谱书》记载，张氏三兄弟因为粮食生产过盛，无法储藏，每年放大量火烧毁。后来感到烧毁可惜了，便大量运往辽吉两省销售，并在当地创办烧锅（白酒厂）、油坊和杂货店，向商业方面发展。在最“隆盛”时期，张氏家族不仅在阿城、宾县拥有大量土地、房屋、牲畜、烧锅、油坊、杂货店，而且在绥化、克山、巴彦、呼兰、兰西等地大量置买房屋、土地，开设烧锅、油坊、杂货店，成为吉黑两省有名的汉人大地主。

到了萧红祖父（第四代）这一代，由于家大业大，矛盾不断加深，张氏家族开始分崩离析。分家时，萧红祖父分得呼兰的房地产和一处油坊，于十九世纪末带领父母、妻子儿女从阿城县福昌号屯来到呼兰。

祖父张维祯，生于道光二十九年（1849）二月初五，死于民国十

八年(1929)五月初一。青少年时读过十余年诗书。因东昌张氏家族是靠农商发家致富的,直到萧红祖父这一代,所有子孙只许读书,不准出仕,无论读不读书,都要在家务农习商。张维祯性喜懒散,适逢家业隆盛之际,辍学后,在家赋闲,整天跟妻子在一块厮混,以哄孩子玩为乐趣。到呼兰独立门户后,他依然懒怠管事,把一切事都推给父母。父母死后,他把外边的事交给一个仆人(族侄)有二伯去管理,家里的事全由妻子主持。由于经营不善,油坊倒闭了,他也不后悔,靠出租土地、房屋过活。故而萧红说他“不怎样会理财,一切家务都由祖母管理。”萧红出生以后,他特别爱萧红,给萧红留下极深刻的印象。

祖母范氏,生于道光二十五年(1845)四月十七日,死于民国六年(1917)五月二十一日。她是个精明强干的女人,公婆死后,一切家务全由她管理。她生有三女一子。三个女儿相继出嫁,幼子夭折。后来虽然过继张廷举为嗣,他又到齐齐哈尔去读书。家里只有老夫妇俩过着一种不愁吃不愁穿,无忧无虑无欢无乐,孤单寂寞的生活。恰如萧红在《呼兰河传》里所说的:“我祖母有三个女儿,到我长起来时,她们都早已出嫁了。可见二三十年内就没有小孩子了。……家里边多少年前放的东西,没有动过,他们过的是既不向前,也不回头的生活。是凡过去的,都算是忘记了,未来的他们也不怎样积极的希望着,只是一天一天的平板的,无怨无忧地在他们祖先给他们准备好的口粮之中生活着。”

父亲张廷举,生于光绪十四年(1888)四月十二日,死于1960年。他是张维祯的三儿子,3岁丧母,12岁过继给四伯父(其父之堂兄)张维祯。因此,字选三。意思是父亲让四伯父在他们三兄弟中任选一个做儿子,四伯父选中了他(老三)。

张廷举原在家乡福昌号读书。来呼兰后,范氏认为读书费钱无用,让他在家学习经营农商。张廷举执意不肯,一定要去省城齐齐哈尔上学。张维祯不愿失信,决定按挑选过继子前许下的诺言去

做，遂送张廷举去齐齐哈尔读书。初毕业于黑龙江省立高等小学堂，因考试成绩优异，奖励廪生，然后进入黑龙江省立高级师范学堂，毕业时被授予师范科举人、中书科中书衔，分配到黑龙江省汤原县任农业学堂教员、劝业局劝业员。婚后调回呼兰，任呼兰农工学堂教员、改良私塾总教员。民国后，历任呼兰县立第一、第二初高两级小学校长、呼兰县义务教育委员会委员长、呼兰县立通俗出版社社长、呼兰县教育局长、黑龙江省教育局秘书、巴彦县教育局督学兼清乡局助理员等职。日伪统治时期，曾充当过呼兰县协和会长。日本投降、伪满洲国垮台后，又充当过呼兰县维持会副会长。人民政府成立后，他积极拥护人民政府和土地改革，支持儿女参军参战，被呼兰县人民政府确认为开明绅士，曾被选举为松江省参议员。

张廷举是在中国封建传统教育下成长起来的旧知识分子，又经历了辛亥革命、五四新文化运动，在他的思想意识中，既有封建思想道德观念，亦有反帝反封建的成分。他和在五四反帝反封建大潮中成长起来的新女性萧红，发生一些尖锐的矛盾和斗争。这是必然的结果，情理中的事情。再加上张廷举受旧道学先生的影响，在孩子面前总摆出一副家长、先生的架式和面孔，极少言笑，给萧红以冷漠的感觉。故而，萧红自幼就跟他没有感情，苦于跟他接触。在走上文学道路之后，萧红便把他当作封建剥削阶级和黑暗势力的代表人物，进行过猛烈的抨击。在《永久的憧憬和追求》一文里，萧红说“父亲常常为着贪婪而失掉了人性。他对待仆人，对待自己的儿女，以及对待我的祖父，都是同样的吝啬而又疏远，甚至于无情。有一次为着房客租金的事情，父亲把房客的全套马车赶了过来。房客的家属哭着，诉说着，向着我的祖父跪了下来，于是祖父把两匹棕色的马从车上解了下来还了回去。为着两匹马，父亲向祖父起着终夜的争吵。‘两匹马，咱们是不算什么的，穷人，这两匹马就是命根。’祖父这样说着，而父亲还是争吵。”最后又记述了，她母亲死

后，父亲如何打骂她。在《祖父死了的时候》一文中说：自母亲死后到祖父死的十年中，他和父亲是“打斗着生活。在这期间我觉得人是残酷的东西，父亲对我是没有好面孔的，对祖父也是没有好面孔的，对于仆人也是没有好面孔的。因为仆人是穷人，祖父是老了，我是个小孩子，所以我们这些完全没有保障的人就落到他的手里。后来我看到新娶来的母亲也落到他的手里。他喜欢她的时候，便同她说笑，他恼怒的时候便骂她。母亲渐渐也怕起父亲来。”在《家族以外的人》和《呼兰河传》第六章里，又写了父亲没有良心，打骂为他家干了大半辈子活的老仆人有二伯。

总之，张廷举对萧红的身心健康有很大的伤害，所以萧红对他一直耿耿于怀。

母亲姜玉兰，生于光绪十一年（1885）正月初一，死于民国八年（1919）闰七月初二。家住离呼兰二十多公里的双龙泉屯。其父姜文选，曾两次赴吉林应试，皆落第。后来再无心猎取功名，在家设馆教书，被当地视为博学之士，呼兰、巴彦的学生都乐于到他这里来就读。家里很有钱，拥有土地二百二十多垧。姜文选有四女一子，皆随其父读过诗书。四个女儿长得都很出众，是方圆几十里有名的才女。范氏多次托人说媒，直到张廷举从黑龙江省优级师范学堂毕业，被分配到汤原县任职后，姜文选才答应把长女姜玉兰许配给张廷举。姜玉兰生有一女三子，萧红是她的第一个孩子，乳名荣华，学名秀环。因与萧红二姨姜玉环名近，由外祖父改名为乃莹。

姜玉兰体质素弱，生产长子富贵后，即将萧红交给公婆照料。她因看不惯公婆对萧红的娇惯溺爱，时常对萧红顽皮淘气声言厉色的申斥，致使萧红对她不太亲近，认为母亲不十分爱她，但萧红对母亲还是很有感情的。1919年，姜玉兰死于肺病，年仅34岁。

## 二“祖父、后园、我”

我小的时候，没有什么同伴，我是我母亲的第一个孩子。

——萧红自述

萧红出生前，祖父母膝前已经二十多年没有小孩子了。萧红的出生对她父母来说也许算不了什么，但对老祖父、老祖母来说，却是天大的喜事。她不只给老祖父、老祖母带来了无限的欢乐，也给这个死气沉沉的家带来了生气。尤其是一生无所事事的老祖父，更把萧红当作自己的心肝宝贝，掌上明珠，欢乐的象征，娇惯她，溺爱她，不许任何人捅她一手指头。每天早晨萧红一睡醒，他就把萧红抱到自己的屋里去，逗她玩，抱她睡觉，往往比老祖母还有耐心。

萧红在《呼兰河传》里说：“祖父不怎样会理财，一切家务都由祖母管理。祖父只是自由自在地一天天闲着；我想，幸好我长大了，我三岁了，不然祖父该多寂寞。我会走了，我会跑了。我走不动的时候，祖父就抱着我；我走动了，祖父就拉着我。一天到晚，门里门外，寸步不离，而祖父多半是在后园里，于是我也在后园里。”

旧社会的东北农村乡镇，凡是有财有势的人家都有自己的宅院。宅院的大小高低，代表着主人财势的大小高低。宅院的结构一般都是高大的门楼，四周是院墙，正房居中。正房前为前院，供养家畜和人活动的场所；正房后为后院，俗称后园子，用作种植蔬菜或果树。这是自给自足小农经济在民用住房上的一种表现。

萧红家虽已中落，但在呼兰县城里，仍不失为富裕之家，自居

一座宅院。青砖瓦舍，五间正房，西端两间为萧红父母的居室，东端两间是萧红祖父母的居室，中间一间是堂屋，走廊兼灶间。堂屋北墙开一后门，通向后园子。后园子很大，东西北三面是半人多高的土墙。在园内西北角上有棵老榆树，东南角上有棵李子树。园子中间还有一棵玫瑰树和一棵樱桃树，年年开花，却不结果子。它们的存在似乎并无实际意义，只是为了说明后园子的过去和主人的情趣。祖母以前喜爱花草，后园子里种满了各种花草。每年夏天，百花盛开，万紫千红，争芳斗妍，香飘墙外，蜂狂蝶恋。后来祖母厌弃花草，喜欢吃水果，又栽植满园子果树。几年之后，果树成长起来，枝繁叶茂，开花结果，鲜艳夺目，招惹得孩子们跳墙爬树来偷，弄得老俩口子日夜不得安宁。一赌气，便在里边养起了羊。果树被羊啃光了皮，吃掉了枝叶，只剩下一棵李子树、一棵玫瑰和一棵樱桃树幸存下来。因为养羊太操心，登墙上房，到处拉屎撒尿，刮风下雨后，骚味刺鼻。卖掉了羊种蔬菜。由于粪多土肥，种啥都长得好，不只自给自足有余，还尽吃新鲜菜，既省钱又少事。从此，每年在后园子里种蔬菜。

每年开春，冰消雪融之后，有二伯把用泥巴封了一冬的后门打开，清除净后园子里的枯枝败叶，挖土、培垅，后园子里焕然一新时，祖父便整天呆在后园子里，帮着老仆人有二伯栽花、种菜。这已是祖父多年以来消磨时光的最佳营生和最大乐趣了。

小孩子的天性是活泼的，爱跑爱跳。后园子又宽又大，又没有人拘束，萧红一到后园子里，就像小鸟出了笼子，野马脱掉了缰绳，心情舒畅，无拘无束，四下奔跑，自由飞翔。她不管是不是新挖开的土，也不管培不培垅，下没下种，乱跑乱蹦乱跳一气。

夏天天热，祖父戴一个大草帽，萧红戴一个小草帽。祖父栽花，她也栽花；祖父拔草，她也拔草；祖父铲地，她也要铲地。因为她太小，拿不动锄头，祖父就把锄杆拔下来，让她拿着锄头的“头”铲。其实她不是为了帮着祖父干活，只是见大人干啥她要干啥，跟着瞎搅

沾。比如祖父种小白菜，她也要种。祖父让她把下了种的土窝用脚溜平，把种籽用土盖上。她就东一脚西一脚地乱踢，种籽不但没有用土盖上，反倒被踢飞，祖父还得再补种一遍。小白菜发芽之后，祖父用瓢浇水，她抢过去要浇。可是她舀起水后，不往菜芽上浇，却往空中扬。还一边扬着一边喊：“下雨啦！冒泡啦！哪个王八戴草帽啦！”

这时，倘若有一只蝴蝶或蜻蜓从她面前飞过，她立刻扔下水瓢去追赶。她那里会追得上，蝴蝶或蜻蜓翻墙而过，飞到别处去了，她也不感到惋惜或气恼，马上又去寻找别的东西。也许钻进黄瓜架去摘一条鲜嫩的黄瓜吃，也许到墙根的倭瓜花前去观赏胖乎乎毛茸茸的蜜蜂采拮花粉，也许到草丛中去捉蚂蚱。她家的后园子虽然比不上鲁迅家的“百草园”，有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有鸣蝉在树枝上长吟，还有油蛉在泥墙里低唱，用手指按住斑蝥的脊梁便会叭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那样丰富多采，情趣盎然，却也别有洞天，能给萧红以无限的情趣和欢乐。比如生长在西北角上的那棵老榆树，来了风，下了雨，大榆树先就冒烟了。太阳一出来，大榆树的叶子就发光了，它们闪烁得和沙滩上的蚌壳一样。太阳在园子里显得特别大、特别亮，亮得使人睁不开眼睛，亮得蚯蚓不敢钻出地面来，蝙蝠不敢从什么黑暗的地方飞出来。是凡在太阳下的，都是健康的、漂亮的，拍一拍连大树都会发响，叫一叫就是站在对面的土墙都会回答似的。花开了，就象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象鸟上天了似的。虫子叫了，就象虫子在说话似的。白蝴蝶、黄蝴蝶、红蝴蝶、花蝴蝶、蜻蜓、蜜蜂来往不断，飞来飞去。有时像故意跟萧红玩似的，落在菜或花上，等萧红伸出手去，正要抓住时，它突然从手指缝中飞跑。飞不多远再落下，等到伸手就要捉到时，蓦地又飞走，就是不让萧红捉到。非常有趣。

玩腻了或玩累了，萧红就到房底下找个阴凉的地方躺下，或仰脸朝天，静静地望着蓝天上变幻万端的白云遐想，或把草帽往脸上

一盖睡觉。自由自在，无忧无虑。

就这样，从早到晚，周而复始，天天如此。倘若祖父因事耽误了到后园子去的时间，萧红就急得到祖父屋里去催。

萧红说：“祖父一天到晚是闲着的，祖母什么工作也不分配给他。只有一件事，就是祖母的地柜上的摆设，有一套锡器，却总是祖父擦的。这可不知道是祖母派给他的，还是他自动地愿意工作，每当祖父一擦的时候，我就不高兴。一方面是不能领我到后园里去玩了，另一方面祖父因此常常挨骂。祖母骂他懒，骂他擦的不干净。祖母一骂祖父的时候，就常常不知为什么连我也骂上。祖母一骂祖父，我就拉着祖父的手往外边走，一边说：‘我们后园里去吧。’也许因此祖母也骂了我。她骂祖父是‘死脑瓜骨’，骂我是‘小死脑瓜骨’。我拉着祖父就到后园里去了。一到了后园里，立刻就另是一个世界了。决不是那房子里的狭窄的世界，而是宽广的，人和天地在一起，天地是多么大，多么远，用手摸不到天空。而土地上所长的又是那么繁华，一眼看出，是看不完的，只觉得眼前鲜绿的一片。一到后园里，我就没有对象地奔了出去，好象我是看准了什么而奔去了似的，好象有什么在那儿等着我似的。其实我是什么目的也没有。只觉得这园子里边无论什么东西都是活的，好象我的腿也非跳不可了。若不是把全身的力量跳尽了，祖父怕我累了想招呼住我，那是不可能的，反而他越招呼，我越不听话。等到自己跑不动了，才坐下来休息，那休息也是很快的，也不过随便在秧子上摘下一个黄瓜来，吃了也就好了。休息好了又是跑。”故而，萧红在回顾她童年的生活时，颇有感慨地说：“就这样一天一天的，祖父、后园、我，这三样是一样不可缺少的了。刮了风，下了雨，祖父不知怎样，在我却是非常寂寞的了。去没去处，玩没有玩的，觉得这一天不知有多少日子那么长。”

这种自由自在，无拘无束，无忧无虑的田园生活环境，使萧红自幼就养成了热爱自由，恣肆任性，粗犷豪爽的性格。

当今,有些在城市长大和生活的人,他们用城市孩子的生活方式去看待萧红的童年生活,觉得她没有进过幼儿园,公园、游艺场,也没有积木、布娃娃、电子玩具、画本之类的玩具,整天和一个六十多岁的老祖父呆在后园子里追蝴蝶、捉蚂蚱,看蜜蜂、拔草、锄地,种小白菜,躺在房底下望天遐想、睡觉,若不就乱跑、乱蹦、乱跳,并且天天如此,太孤单、太寂寞、太单调、太刻板,太没意思了。这是因为他们太不了解旧社会东北乡村孩子生活的缘故。

旧社会东北经济落后,人们的生活非常贫困。别说二十世纪初期,就是到了四十年代,土地改革以前,东北农村的孩子有饭吃有衣穿的也很少。穷苦人家的孩子象猪狗一样的生活着,七、八岁就得下地干活,十几岁的姑娘没有裤子穿的也不在少数。象萧红这样出生在县城里的一个有房子、有土地,有钱花,不愁吃不愁穿,有祖父哄着,整天在自家后园子里无忧无虑,自由自在,愉快玩耍的儿童,实在太少太少了。应该说,萧红的童年生活是愉快的、幸福的。

## 三 走向新天地

“祖母死了，我竟聪明了。”

——萧红自述

从《萧红全集》中的全部作品考察，在萧红七岁时祖母病故以前，她只有一次背着家人，独自出门，准备到商店去买一个新皮球。她到呼兰最繁华热闹的十字花街时，被川流不息的行人和来来往往的车马搞晕了头。不只找不到以前母亲带她去买皮球的商店，就连回家的路也辨认不出来了，站在马路中间发呆。一位好心的车夫发现了她，主动让她上车，要把她送回家去。坐在洋车上，她想起了前几天祖母讲的那个乡巴佬蹲洋车的故事。祖母从街里买东西坐车回来，说她在街上看见一个乡巴佬雇了一辆洋车，他怕车夫管他多要车钱，没敢坐在座位上，象个猴子似地蹲在前边的踏脚板上。街道上的行人见了都感到好笑，有些人还停住脚望着他笑。车夫不知其故，回头望了一眼，见那人象猴子似地蹲在踏脚板上，停下车来，让他坐到座位上去。他怕车夫向他多要钱，跳下车拎起东西走了。萧红也想逗一逗街上的行人发笑，她从座位上溜下来，象猴子似地蹲在踏脚板上。遗憾的是，她没见到有谁看她笑她，只有车夫回头望了望她，夸奖地说：“你这孩子，真会淘气。”在车进大门时，她为了逗祖父、祖母发笑，蹲在踏脚板上向屋里高声喊叫：“看我呀！乡巴佬蹲东洋驴子！看我呀！乡巴佬蹲东洋驴子！”祖父、祖母大笑着从屋里出来，随后母亲骂着也从屋里出来。她这才想到自己

是背着家人偷着上街的。她怕母亲赶过来打她，精神一紧张，又正赶上车夫往下放车子，她从车上滚了下来。祖父心疼孙女心切，硬说车夫欺负小孩，不但不给车钱，还把车夫打了几下哄走。

大概除了这一次以外，萧红再也没有单独一个人到大街上去，就连跟大人到外面去买东西的次数也很少。几乎每天都是跟在祖父的屁股后屋里屋外的转，或在后园子里玩。他所知道的也只是她家庭生活中和视线以内的少得可怜的那些事物。

比如，祖母是个有洁癖、爱干净的人，她屋里的东西总是擦得净明锃亮的。就连糊窗户的纸也跟别人的不一样。母亲屋里的窗户是用又厚又黑的专门的窗户纸糊的；祖母屋里的窗户却是用昂贵的又白又薄的白纸糊的，在外面又涂了几遍豆油，透明锃亮，跟玻璃差不多，都能看见外面的人影。用手指一弹，象敲鼓似的，嘭嘭响，声音非常好听。萧红记得她三岁时，最喜欢用手指捅洞听响玩。不管谁抱她到祖母的屋去，一把她放在炕边上，她就不加思索地往炕里跑，站在窗台前，用手指把那白白透着花窗棂的纸窗捅上几个洞。若不加阻止，就必得挨着排地捅。若有人喊叫阻止，她也得加速地抢着多捅几个洞。祖母先是吓唬她，装作抓她打她的样子，她根本不害怕，得意地蹦着、跳着、拍着手地笑着。祖母既心疼自己精心裱糊的窗子，又舍不得严加制止孙女淘气，让她不欢心。便想出一个办法吓唬萧红，让她不敢再捅窗户纸。一次，祖母见祖父抱着萧红回来了，把事先准备好的一根大针捏在手里，悄悄地溜了出去，躲在窗户外面。等萧红捅破窗纸手指伸到外面时，用针尖轻轻地在萧红的手指肚上刺了一下。萧红尖叫一声缩回手指。祖母从外边跑进来，得意地问萧红疼不疼，并警告地说：“我看你还捅不捅？再捅针就扎你的手！”气得祖父狠狠地骂了祖母一顿。萧红这才知道是祖母用针扎了她的手指。她说：“从此，我就记住了，我不再喜欢她。虽然她也给我糖吃，她咳嗽时吃猪腰烧川贝母，也分给我猪腰，但我吃了猪腰还是不喜欢她。”

再如，祖母的桌子、柜子、箱子上摆着很多稀奇古怪的东西。她很喜欢帽筒里插着的几根孔雀翎，花花绿绿，还有金色的眼睛。她总想用手摸一摸，祖母就是不让。

还有躺箱上摆的那只画着洋姑娘，眼睛会瞪人的座钟；墙上挂的那只垂着铁链子和铁包米穗，钟摆一动眼珠一转的挂钟，以及雕刻着许多人的大躺箱等，都使萧红感到惊异和新奇。她总想仔细看一看，祖母就是不让她沾边。她还没有靠近，祖母就警告说：“可不许用手摸，你的手脏。”

因此，在萧红的内心里，她家的院子是世间最大的院子，她家的房子是世间最好的房子，祖母屋里的东西是世间最新奇的东西。

萧红七岁那年，她祖母死了。家里来了很多亲戚，所有的屋子都住得满满的，其中还有一些小孩。这些孩子都是从农村来的，有男孩也有女孩，有比萧红大的，也有比萧红小的，胆子都比萧红大。他们趁着办丧事，整天闹哄哄的，大人无暇顾及他们。他们每天凑到一块说笑玩耍，爬墙上树，捉鸽子掏麻雀，趴在井沿上往下看，往井里投掷石块。他们还到十字花街去看热闹。一天，他们竟带着萧红到离家很远很远的呼兰河去玩。

经过几天的游逛，萧红处处感到新奇，宛如走向一个新的天地。在去呼兰河的路上，她看见一家人家，把花盆摆到墙头上，她觉得很奇怪。为什么不把花盆摆在后园子里而放在墙头上，被人家偷去怎么办？她看见一座小洋房，虽然说不出哪里好，却比她家的房子漂亮多了，里外全是新的，样子也好看。当她经过南大营时，她才知道世界上还有这么大的院子，简直大的不应该。来到呼兰河边，更为大开眼界。她第一次见到河水。她不知道这河水是从哪里来的，又流到哪里去？河水究竟有多深，为什么抓一把沙子抛进去，一点也不脏？她头一次看到船，象个小屋子，船上有人，还载有很多很沉的东西，为什么不沉到水里去，还能东往西来地走？有的船驶向对岸，对岸似乎没有人家，都是柳条子，船去干什么？她越想越糊

涂。但有一点萧红开始明白了，呼兰除了她家的后园子、还有南大营、呼兰河和河对岸的柳树林，以及更远，什么也看不见的地方；她家的房子太陈旧了，比她家的房子好上多少倍的房子还有很多；除了祖母屋里的孔雀翎、座钟、挂钟，世上还有大船、小船等许多许多新奇的东西。因此，萧红感慨万分地说：“可见我不知道的一定还有。所以祖母死了，我竟聪明了。”

从此以后，萧红再也不满足于在后园子里追蝴蝶，抓蜻蜓，捉蚂蚱，看蜜蜂伏在花蕊上采粉撷英，跟在祖父的屁股后转了。她开始离开祖父，走出家门，一个人跑到院外去找同伴们玩耍，投身到周围的人群中去认识丰富多采的生活和五彩缤纷的大千世界。

祖母死后，萧红为了减轻祖父的孤单寂寞之感，她从父母的屋里搬到祖父的屋里去住。

那时呼兰没有电灯，夜里点油灯照明。为了节油省钱，天一黑人们就躺下睡觉了。祖父年老觉少，再加上祖母刚去世，心境不佳，夜里很难入睡。萧红离开父母，无人管束，更不愿早早地躺在炕上睡觉，炕上炕下地乱蹦乱跳，气得她父母经常向她吆喝叫骂。

祖父为了让萧红安静下来，不招惹她父母生气，便给她讲故事听。祖父是个寡言少语的人，不善于说话，更不善于讲故事，本来是个曲折动人的故事，到了他的嘴里三言两语的就讲完了，干巴巴的没有意思。萧红不爱听，总让他换一个有意思的。祖父苦于无故事可讲，便口授一些五七言绝句，让萧红念。萧红觉得念起来挺好听，也就跟着祖父念。因为祖父教给萧红念诗，不是为了给她进行文学启蒙，萧红念诗也不是为了学诗，所以每句诗都是哪几个字，啥意思，祖孙二人谁也不在意。比如，萧红将“重重叠叠上楼台，几度呼童扫不开”，念成“重重叠叠上楼台，西沥忽通扫不开”。并且一念诗，她就大喊大叫，常常把在西屋睡觉的父母和弟弟吵醒了。气得她母亲时常向她吆喝，威胁地说：“小声点！再喊叫我就过去揍你！”

萧红心里有数，她在祖父跟前，谁也不敢碰她，照样的大喊大叫。祖父怕她把嗓子喊坏了，影响她父母和弟弟睡觉，也经常不断地劝她：“小声点，没有你这样念诗的，大喊大叫，房盖都要被你抬起来了。”

“念诗，不喊叫啥念诗。”萧红不以为然地说，仍然大喊大叫。

萧红聪慧，记忆力很强，没有多久，她竟能背诵出数十首诗了。

祖父非常高兴，开始给她讲解诗的意思。开首讲解的是贺知章的七言绝句《回乡偶书》。讲解完后，萧红问祖父：“他为什么要离开家呢？”祖父说：“为了生活，很多人都得离开家到外边去做事的。”

“爷爷，我也要离开家吗？”萧红恐惧地问。

祖父见萧红很害怕的样子，赶紧解释说：“你不会离开家的，你怎么会离开家呢？只要爷爷活着，爷爷是不会让你离开家的。”

萧红这才知道，诗不仅念着好听，而且里边还有很有意思的故事。从此，祖父再教她念诗，必让祖父先讲解诗的意思。以前念过的诗，也都要一一地补讲。从而，萧红不但改掉了念诗时大喊大叫的坏习惯，而且对中国古代诗歌发生了浓厚的兴趣。这才是：“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

## 四 房客——萧红认识生活的第一个窗口

他们被父母生下来，没有什么希望，只希望吃饱了，穿暖了。但也吃不饱，也穿不暖。逆来的，顺受了。顺来的事情，却一辈子也没有。

——萧红

萧红的祖父、祖母是靠出租土地和房屋过活的。她家的房子很多，除了自家住的宅院之外，院外西侧还有三十多间房屋。因为祖父不善于经营管理，父亲是过继子，不愿意过问家里的事情，房子长期失修，多已破损，所以房客都是些贪图租金便宜的穷苦人家。在众多的房客中，给萧红印象最深的是一家养猪的、一家赶大车的、几个漏粉的和一个磨馆。

养猪的那家给萧红最突出的印象是肮脏和每天晚上喂猪时的声音。那家一共养了十几口猪，靠养猪卖钱度日。到他家去看不到别的，屋里屋外都是猪，炕上炕下全是猪饲料，满地猪粪，离他家很远就嗅到了猪粪味，臭气熏天。因为没有猪舍，全都散放着，每当喂猪的时候，主人又喊又叫又敲猪食槽子。特别是在晚上黄昏时分喂猪的时候，女主人拽着脖子拉着嗓子喊猪回来吃食的声音“唠——唠——唠——唠唠唠——”，传出去很远很远，全南河沿一带几乎都能听到，既低沉又凄凉，仿佛在哭诉一般，听了令人心酸。